

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
资金情况审核报告

大信专审字[2023]第 14-00100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22层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Room 2206 22/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审核报告

大信专审字[2023]第 14-00100 号

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出具大信审字[2023]第 14-00020 号审计报告。在对上述财务报表审计基础上，我们审核了贵公司编制的《上市公司 202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一、管理层和治理层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四部门联合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的规定，编制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确保其真实、准确、完整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编制过程。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贵公司编制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核对有关资料与文件、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22层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Room 2206 22/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编制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符合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四、其他说明事项

为了更好地理解贵公司 2022 年度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的资金情况,后附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其它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贵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六日

上市公司 202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其它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	2022 年期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2 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 (不含利息)	2022 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 (如有)	2022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2 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核算的会计科目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成都环宇芯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应收票据	19.33	73.38		37.83	54.88	销售	经营性往来
	甘肃长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应收票据	184.00	820.00		684.00	320.00	销售	经营性往来
	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公司	应收票据	129.30	368.04		129.30	368.04	销售	经营性往来
	中电新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应收票据	36.50	11.79		43.05	5.25	销售	经营性往来
	中电长城圣非凡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应收票据	0.00	177.81		0.00	177.81	销售	经营性往来
	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应收票据	13.25	5.99		19.23	0.00	销售	经营性往来
	中电防务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应收票据	159.87	375.86		304.47	231.27	销售	经营性往来
	武汉中元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应收票据	17.16	62.17		17.16	62.17	销售	经营性往来
	南京科瑞达电子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应收票据	0.00	600.00		0.00	600.00	销售	经营性往来
	武汉中电通信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应收票据	20.00	7.05		20.00	7.05	销售	经营性往来
	桂林长海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应收票据	0.00	13.25		0.00	13.25	销售	经营性往来
	成都环宇芯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应收账款	0.00	71.55		71.55	0.00	销售	经营性往来
	成都锦江电子系统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应收账款	73.40	107.69		107.47	73.62	销售	经营性往来
	甘肃长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应收账款	114.52	580.29		201.06	493.76	销售	经营性往来
	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应收账款	1.50	394.67		392.97	3.20	销售	经营性往来
	中电新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应收账款	4.70	61.84		11.79	54.75	销售	经营性往来
	桂林长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应收账款	1.22	0.00		0.00	1.22	销售	经营性往来

其它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	2022 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2022 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	2022 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	2022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2 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	往来性质
			核算的会计科目		(不含利息)	(如有)			原因	
	桂林长海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应收账款	15.57	47.28		28.72	34.13	销售	经营性往来
	湖南长城海盾光纤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应收账款	0.51	7.83		2.67	5.67	销售	经营性往来
	武汉中元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应收账款	511.58	312.17		567.11	256.65	销售	经营性往来
	长沙湘计海盾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应收账款	273.98	409.95		310.00	373.93	销售	经营性往来
	中电长城圣非凡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应收账款	7.99	165.47		172.18	1.28	销售	经营性往来
	中国电子器材华北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应收账款	3.45	0.00		0.00	3.45	销售	经营性往来
	中国振华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应收账款	0.30	0.00		0.30	0.00	销售	经营性往来
	深圳中电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应收账款	0.00	3.51		3.34	0.17	销售	经营性往来
	南京科瑞达电子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应收账款	513.69	534.90		485.22	563.38	销售	经营性往来
	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应收账款	11.66	2.99		11.66	2.99	销售	经营性往来
	中电防务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应收账款	16.26	545.48		476.51	85.24	销售	经营性往来
	南京熊猫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应收账款	0.00	7.55		3.25	4.30	销售	经营性往来
	广东艾矽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应收账款	1.44	0.00		1.44	0.00	销售	经营性往来
	六所智达(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应收账款	0.00	1.04		0.00	1.04	销售	经营性往来
	冠捷电子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应收账款	0.00	46.99		34.95	12.04	销售	经营性往来
	冠捷显示科技(武汉)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应收账款	0.00	29.06		21.44	7.63	销售	经营性往来
	冠捷显示科技(厦门)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应收账款	0.00	15.32		6.42	8.90	销售	经营性往来
	冠捷显示科技(北海)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应收账款	0.00	0.26		0.00	0.26	销售	经营性往来
	东莞长城开发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应收账款	76.58	821.76		898.34	0.00	销售	经营性往来

其它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	2022年期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2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	2022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	2022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2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	往来性质
			核算的会计科目		(不含利息)	(如有)			原因	
	武汉中原长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应收账款	0.04	66.95		66.84	0.15	销售	经营性往来
	贵州振华久达传动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应收账款	1.50	-1.50		0.00	0.00	销售	经营性往来
	贵州振华系统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应收账款	0.00	1.50		0.00	1.50	销售	经营性往来
	南京华东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应收账款	4.93	0.69		3.46	2.16	销售	经营性往来
	中国电子器材华东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应收账款	3.15	0.00		0.00	3.15	销售	经营性往来
	贵州振华电子信息产业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应收账款	0.00	0.20		0.00	0.20	销售	经营性往来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预付账款	25.96	0.00		0.00	25.96	采购	经营性往来
	中国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预付账款	0.05	0.90		0.90	0.05	采购	经营性往来
	贵州振华电子信息产业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预付账款	0.00	5.99		0.00	5.99	采购	经营性往来
	苏州云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预付账款	115.00	0.00		115.00	0.00	采购	经营性往来
	振华集团深圳电子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其他应收款	0.00	0.04		0.00	0.04	社保	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深圳市振华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应收款	3,846.06	-3,846.06		0.00	0.00	销售	经营性往来
	贵州建新南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144.71	0.00		0.00	144.71	销售	经营性往来
	贵州建新南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应收款	1,178.83	0.00		0.00	1,178.83	社保、房租、土地租金	经营性往来
	成都森未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预付账款	0.00	851.63		562.97	288.67	采购	经营性往来
	深圳市振华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委托贷款	16,200.00	-16,200.00		0.00	0.00	委托贷款	经营性往来

其它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	2022年年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2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	2022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	2022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2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	往来性质
			核算的会计科目		(不含利息)	(如有)			原因	
总计				23,727.99	-12,436.73	0.00	5,812.57	5,478.69		

备注：深圳市振华通信设备有限公司委托贷款本年发生额-16,200.00万元系核销。

法定代表人：

陈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胡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

胡敏

仅用于出具报告: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11484C

营业执照

(副本) (6-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吴卫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6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6日至 2112年03月05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22层2206

登记机关



2022年 05月 10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吴卫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22层2206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41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073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09月09日

证书序号：0017201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一年四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证仅用于
出具报告

此证仅用于出具报告:



姓名: 龚荣华
 Full name: 龚荣华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65-10-11
 Date of birth: 1965-10-11
 工作单位: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四川分所
 Working unit: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四川分所
 身份证号码: 513027651011002
 Identity card No.: 51302765101100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6.3.31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511703022655
 No. of Certificate: 511703022655
 批准注册协会: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1995年12月01日
 Date of Issue: 1995年12月01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8.3.31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21.5.25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09年3月20日
合格专用章 (四川)

2009年3月18日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51010135001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8年10月21日
Date of Issuance

2008年12月
合格专用章 (四川)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大华四川
2007年8月18日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大信四川
2007年8月18日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7年8月18日

12

注意事项

- 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办手续。

NOTES

-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09.3.27
合格专用章 (四川)

2020.4.25
合格专用章 (四川)

171010821000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出具报告
此证仅用于出具报告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姓名: 荀一平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1-6-22
工作单位: 成都仁禾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51118119810622401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24.5.21
合格专用章 (四川)

2024.5.21
合格专用章 (四川)

2013年5月31日
合格专用章 (四川)

2014.3.31
合格专用章 (四川)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8

9